

澳門大學法學院中文法學碩士學位論文

課程代碼：MCJC999

學 號：MA1-65709

仲裁裁決的承認與執行
——以澳門為中心

**A study on the acknowledgement and execution
of arbitral awards
—— focusing on Macau practice**

專 業： 法學

研究方向： 仲裁法律制度

攻讀學位： 碩士

姓 名： 戴小強

指導老師： 唐曉晴教授

學 院： 澳門大學法學院

完成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月

目 錄

第一章	導 論	
第一節	仲裁制度的起源	4
第二節	澳門仲裁制度的演變	6
	本章小結	10
第二章	裁決的程序	
第一節	裁決作出的程序	11
第二節	裁決承認與執行的法律依據	16
	本章小結	18
第三章	仲裁裁決的有效性	
第一節	仲裁裁決的形式	22
第二節	仲裁裁決的內容	24
	本章小結	25
第四章	裁決承認與執行的程序	
第一節	澳門與內地相互執行裁決的程序	27
第二節	拒絕承認與執行裁決	33
第三節	《關於內地與澳門特別行政區相互認可和執行仲裁裁 決的安排》的問題	35
	(一) 執行裁決的期限	35
	(二) 內地法院報告制度	36
	本章小結	37
第五章	結 論	
第一節	論文的基本論點	39
第二節	論文的見解	40